

俞正声在“2001北京高新技术周”环境保护论坛上的发言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6/2021_2022__E4_BF_9E_](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6/2021_2022__E4_BF_9E_E6_AD_A3_E5_A3_B0_E5_c57_616223.htm)

[E6_AD_A3_E5_A3_B0_E5_c57_61622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6/2021_2022__E4_BF_9E_E6_AD_A3_E5_A3_B0_E5_c57_616223.htm)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在刚刚过去的20世纪中，人类社会生产力和物质文明获得了前所未有的迅猛发展，但也付出了沉重的环境代价。人们终于认识到，再也不能单靠增加资源投入来推动经济发展。依靠技术进步，改变经济增长方式，提高单位资源的利用效率，降低资源消耗的总量，在发展的同时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已经成为大多数国家和地区拟定新世纪发展战略的重要价值取向。城市是人类社会经济、政治、科技、文化的中心，是经济活动和人口高度集聚的地区。随着城市化在世界范围内的普遍推进，全球城市人口的比重已经接近农村人口，并将在新世纪初首次超过农村人口。从某种意义上讲，新世纪将是一个“城市世纪”。这意味着人类社会不仅在经济增长上，而且在生活空间上，都将进入以城市为主体的发展阶段，城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关系人类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全局，意义重大而深远。正如联合国第二次人类住区大会文件所指出的，“城市是正在形成的新世界的中心，而且它还是带动新世界发展的引擎。……当今，如果一个国家的城市都失败了，那么，这个国家也就不可能获得成功。国家和城市的命运息息相关，这是前所未有的。”中国政府高度重视环境问题，把环境保护作为一项基本国策。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20世纪九十年代以来，面对经济持续快速增长推动下出现的城市建设高潮，以及与之相伴的城市生态环境问题，中国政府制定了一系

列保护城市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和措施，在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各个环节中，加大了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的力度，为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九五”期间，国家大幅度增加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999年与1986年相比，全国城市绿化覆盖率由16.86%提高到27.44%，人均公共绿地面积由3.45平方米提高到6.52平方米。1999年底，全国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31.9%，垃圾处理率达到61.8%，分别比“八五”期末提高12.3和18.1个百分点，城市生态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取得了积极的成果。跨入新世纪，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进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在这一新的发展阶段，随着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的加快，城镇化水平将不断提高，城市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着更大的压力和挑战。目前，中国的城镇化水平已经达到36.09%，城镇人口达到4.56亿人，已经开始向城镇化加速发展的阶段迈进。到21世纪中叶，我国城镇化水平将可能达到60%。未来几十年，我们要在城镇化不断推进、城市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的同时，保持城市建设和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就必须实行更加严格的环境保护政策，依靠科技进步，大力加强城市生态环境建设，推进城市建设资源利用方式的根本转变，推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针对新形势，我们确立了城镇建设与生态环境建设协调发展的工作方针。“十五”期间，我们将围绕节水、节能、节地、治污等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的开发应用，积极推进城市建设的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努力降低城市建设的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增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力争在“十五”期末，使重点城市的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城镇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

在总体上得到遏制，初步形成城镇建设与生态环境建设相互协调、良性互动的新格局。为此，“十五”期间，我们将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乡规划工作，充分发挥城乡规划对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的指导作用。科学合理的城乡规划是确保城市发展真正立足于区域资源条件和环境条件，保障城市建设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前提。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建设思路与目标，首先要在规划的编制中予以体现，并通过规划的实施管理予以贯彻落实。新时期的城乡规划，必须牢固树立城乡一体的全局观念，综合考虑城市之间、城乡之间的联系，在更广的地域范围内实现资源共享和基础设施共享。要充实和加强城市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等城市生态环境建设规划的内容，作为城市总体规划的组成部分，纳入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前，建设部正在组织修订《城市规划法》，并将根据城镇化推进的需要和市场经济运行的要求，对规划管理制度和方法加以必要的改革和调整，以进一步完善城乡规划的法律制度，提高规划决策的科学性和公众参与程度，更好地发挥城乡规划对城镇建设健康发展和城镇化有序推进的指导与保障作用。二、以提高城市中心区绿化水平为重点，大力加强城市绿化建设。城市绿地系统是城市中唯一有生命的基础设施，在保持城市生态系统平衡、改善城市面貌方面，具有其他设施不可替代的功效，是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一个必不可少的依托条件。加强城市绿化建设，是城市生态环境建设的基础性工作。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城市绿化的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到2005年，全国城市规划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0%，绿化覆盖率达到35%，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8平方

米，城市中心区人均公共绿地达到4平方米。改变城市建成区特别是城市中心区绿地严重不足的状况，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城市绿化建设的重点。为此，要结合城市产业结构调整 and 旧城改造，优化城市用地结构，增加城市中心区的绿地面积。要建立并严格实行城市绿化“绿线”管制制度，明确划定各类绿地范围控制线，坚决查处各种挤占城市绿地的行为。同时，要通过调整绿化用地指标和土地供应政策、鼓励农民结合农业结构调整发展城郊绿化、引导社会资金用于城市绿化建设等多种措施，保证城市绿化建设用地和资金投入，尽快把城市绿化建设提高到新水平。

三、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基础性作用，促进城市节水和建筑节能水平的提高。推进城市节水和建筑节能不仅是资源节约的需要，也是控制和削减城市水污染和大气污染的重要途径。中国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不足世界平均水平的1/4，北方地区水资源短缺尤其严重，直接影响了城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在水资源短缺的同时，城市水资源利用效率却很低，浪费和污染在相当程度上加剧了水资源紧缺状况。我国民用建筑的能源利用效率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也存在明显差距。据有关测算，在相近的气候条件下达到同样的室内温度，我国住宅单位面积能耗是发达国家的3倍以上；我国工业用水的重复利用率为62%，与发达国家85%以上的水平相比有明显差距。城市节水和建筑节能潜力巨大。长期以来的低水价政策导致了我国城市水资源利用率的低下，也是阻碍成熟的节水技术普及应用的重要因素。改革水价形成机制，充分发挥市场优化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将是“十五”期间推进我国城市节水工作的重要措施之一。“十五”期间，推进城市节水的主要

经济政策包括：研究制定城市各类用水的区别水价，促进水资源的优化配置；确定城市居民生活用水定额，实行超额累进加价收费制度，利用价格杠杆促进节约用水；按照保本微利原则调整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促进对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产业的投资，保证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的良性循环；制定鼓励使用再生水的价格优惠政策和激励措施，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为了进一步推进建筑节能工作，“十五”期间，我们将加大对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力度，按照《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加大对现有公共建筑和居民住宅门窗、墙体的节能改造力度。同时，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供热体制改革的步伐，运用经济手段促进节能降耗。

四、强化强制性技术标准的约束力，促进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城市建设领域的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大量地反映在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上。技术进步的成果能否得到广泛的推广应用，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工程建设技术标准能否及时编制、修订，并得到切实的贯彻执行。近几年，根据城市建设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和人民生活质量不断提高的要求，建设部会同有关部门加快了工程建设技术标准的修订和完善工作。同时，针对技术标准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加强了对强制性技术标准的执行力度，将有关环境保护、生态建设、公共安全等内容列入法定行为准则，作为强制性条文颁布实施。“十五”期间，我们将围绕城市生态环境建设这一重点，结合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的开发研究，适时调整提高城市建设节水、节能、节地、治污和防灾减灾的技术标准。以法制手段强制推行，保障和促进城市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作为

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的城市环保产业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中国城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的进展，也将对全球环境问题的解决和人居状况的进步产生重大影响。我们有信心有能力，在向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目标迈进的征程中，更好地解决城市生态环境问题。我们将继续坚持国际环境合作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城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领域的国际经济合作与技术交流，欢迎和鼓励各国政府和企业投资于中国的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和环保产业，互惠互利，共同发展，为推动人类文明进步，创造一个更加优美、舒适、健康、安全的生活居住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